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监事辞任及聘任董事会秘书、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监事辞任的情况

(一)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辉超市”）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吴乐峰先生提交的辞任申请，吴乐峰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一职，该辞任自函件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任后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补充提名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吴乐峰先生自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以来勤勉尽责的工作及其对公司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 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监事会主席熊厚富先生的辞任函，熊厚富先生因工作原因向公司监事会辞去监事及监事会主席一职，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熊厚富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该辞任自函件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熊厚富先生自担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以来勤勉尽责的工作及其对公司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审议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聘任黄晓枫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黄晓枫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水平，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补选监事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提名吴乐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已据此启动监事相关补选程序。上述提名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如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吴乐峰先生将任公司监事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七日

吴乐峰先生简历：

吴乐峰，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福州铁路支行会计结算员、稽核员、财务部副经理；华夏证券福州营业部电子商务部业务主管、福建经纪管理稽核部稽核员、业务拓展部副经理；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等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乐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8,800 股，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黄晓枫女士简历：

黄晓枫，女，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福州大学硕士，英语专业八级，法律职业资格证书，CATTI 口译三级，中级经济师、注册 ESG 高级分析师，现任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全资权属企业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国际事业部经理兼总经理助理、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晓枫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